

臺北市立大學 函

地址：100234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
承辦人：陳奕安
電話：(02)23113040分機8620
電子信箱：yian122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大評字第111602785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3099812_1116027853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本校辦理「111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教育部111年9月2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1009334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RAS睿師社群協作家分享社群運作歷程與成效，並促進中小學教師相互交流與學習，教育部特辦理旨揭成果發表。
- 三、本發表活動辦理日期與地點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日期：111年10月29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中午12時30分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公誠樓2樓第三會議室。
 - (三)注意事項：本活動目前規劃以實體方式辦理，為落實防疫，將要求參與人員全程戴口罩、量額溫及手部消毒，

民權國中 1111020



OOAA1116007569

並視疫情情況滾動調整為線上方式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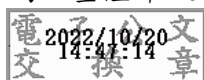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欲參加教師於111年10月24日（星期一）前至google表單（網址為 <https://forms.gle/TuKAvs4MizELWff66>）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。

五、檢附本案RAS睿師社群協作家發表實施計畫1份。

六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本計畫助理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，陳鈺珊助理（電話：02-2311-3040分機8435，電子信箱：cys3150@go.utapei.edu.tw）、劉念儒助理（電話：02-2311-3040分機8435，電子信箱：sssabf@go.utapei.edu.tw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



公文文號：1116007569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請本校辦理「111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經營力培訓課程之修訂、發展與實踐計畫」之RAS睿師社群協作家成果發表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10/21 10:11:48

公告週知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10/21 11:12:56

公告週知。

